2018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水务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19年9月23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 10](#_Toc1539660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_Toc153966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_Toc15396611)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_Toc153966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6](#_Toc153966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8](#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 附件 37](#_Toc15396614)

[附件1 37](#_Toc15396615)

[附件2 4](#_Toc15396617)0

[第五部分 附表 4](#_Toc15396618)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_Toc15396619)2

二、[收入总表 4](#_Toc15396620)2

三、[支出总表 4](#_Toc1539662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_Toc1539662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4](#_Toc1539662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_Toc15396624)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_Toc15396625)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_Toc15396626)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_Toc15396627)2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_Toc15396628)2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_Toc15396629)2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_Toc15396630)2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4](#_Toc15396631)2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水行政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2.负责全市水资源统一管理、水资源保护工作。3.负责全市农村供水行业管理指导和监督工作。4.负责全市水土保持工作。5.负责全市地方水电行业按理工作。6.负责全市江河的综合开发与管理工作。7.指导农村水利工作。8.指导全市水务发展和水务行业劳动保护、科技推广、安全生产工作。9.负责防治水旱灾害，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市防洪抢险及抗旱工作。10.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11.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水利建设稳步推进。一是“三抓”成效明显。**编制完成《全市中高山区水利发展规划》《水资源综合规划》，70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6个中小河流防洪治理项目进入省和国家盘子。争取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国家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政策3个，中小河流防洪治理、高效节水灌溉等项目27个，争取到位中央和省级以上资金21772万元。**二是观音岩引水工程取得决定性胜利**。1-12 月完成投资27020.74万元，观音岩管桥、503管桥、大水井隧洞完工，河门口水厂、大渡口水厂、炳草岗水厂相继通水，提前3个完成中心城区通水目标。**三是重点工程建设顺利推进。**梅子箐水库大坝主体工程已完工，正在开展水库下闸蓄水验收准备和输水工程建设。马鞍山水库工程已完成水库下闸蓄水验收，正全力推进输水南北干渠施工。仁和区河心水库扩建工程已完成水库下闸蓄水和引水工程通水验收工作；盐边县小河沟水库工程预计年底完工。

**2.高效节水推广取得突破。一是品牌创建取得实质性突破。**盐边县作为全省首个申报“全国第三批高效节水示范县”已通过省、部级评审，高效节水获农民接受认可，群众参与建设热情高涨。**二是积极探索民间资本投入。**把高效节水灌溉推广普及和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有机结合起来，成功吸引河北润农公司在攀枝花建厂生产高效节水灌溉产品，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基本实现产业化推广。同时，大禹公司等部分高效节水灌溉知名企业多次在攀投资考察，分别在大龙潭乡、太平乡参与建设高效节水项目。**三是超额完成目标任务。**投入省级以上资金7200余万元，新建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32万亩，超额21%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3.民生水利卓有成效。一是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全力推进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投资65986.7万元，抓好农建综合示范区、涉农打捆项目和高效节水等项目实施，完成7个农建综合示范区建设，打造示范区总面积7.7万亩。完成渠道整治23.4公里，新建蓄水池28口，引水渠堰、蓄水设施等基础配套工程进一步完善。**二是水利薄弱环节建设进展顺利。**20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已全部开工建设，已完工4座，预计2019年汛前全面完成建设任务。盐边县国胜乡盐水河、仁和区大河等5个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已基本完工，治理河长20.8公里。三**是水利脱贫攻坚支持有力。**争取到位资金1031.14万元，解决8个贫困村4300人饮水不安全问题，农村饮水安全得到巩固提升。党组多次现场调研，帮助定点帮扶的盐边县正坝村拓展产业发展门类，全村人均收入约8500元左右，脱贫成果得到巩固。**四是全年完成地方年发电量5.5亿千瓦时。**

**4.防汛减灾工作圆满实现年初目标。**按照市委、市政府对防汛减灾工作要求，切实做到“五个到位”，无人员因灾死亡和重大财产损失，全年防汛工作圆满收官。**一是狠抓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汛期共开展5轮隐患排查工作，排査水利工程1509处，共发现隐患点8处，已采取防治措施的隐患点6处，已消除隐患3处；**二是加强防汛督导**，根据省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第三督导组提出的工作建议95条，整改意见132条，目前已完成整改129条，整改完成率达97.7%。**三是全方位宣传**，进一步利用新媒体扩大宣传渠道，扩大信息发送范围，不断提高群众防灾避险能力。**四是狠抓防汛应急演练，**以实战条件为背景，各级累计开展防汛演练852场次参演3万余人次，涵盖水利工程、山洪灾害、重点在建工程、煤矿采空区、地质灾害隐患点等。

**5.河（湖）长制工作向纵深推进。一是河长制体系全面形成。**市、县（区）、乡（镇）、村（社区）四级河长组织体系全面建立，河长认领河流工作全面落实，实现了河流“条条有人管”。**二是高质量完成年度任务。**按照省上下达的任务，组织技术力量，高质量编制完成各条河流“一河一策” 方案和各条河流河长制工作“四张清单”，并建立了较完整的工作制度体系和目标考核体系。**三是问题排查整改成效显著。**加强河湖岸线管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改，累计投入6000余人次，排查出大江大河岸线固废物点47处，全年共清理河道漂浮物9800余m3。**四是区域协作和地企配合效果明显。**与凉山州河长办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共同协商解决跨区域河流河长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水电企业建立河流管理保护共商机制，完善河（湖）库清漂协商机制，及时解决电站库区保护相关问题。

**6.水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成效。一是环保督查整改全面深入推进。**2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1项牵头整改任务和 1项配合整改任务，全部达到市级整改要求。牵头办理3项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信访举报件，3件信访案件 “回访”办结满意率100%。2项省级督察“回头看”现场检查反馈问题均已整改到位。**二是水环境治理取得进展。**积极推进入河排污口整改提升各项工作，完成规上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任务；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二期项目全面启动。水库水环境整治全面开展，178座水库水质符合灌溉水水质标准，合格率100%。**三是水环境保护取得新成效。**米易县迷昜湖成功创建省级水利风景区。完成88个纳入环保督察整改范畴地方水电站下泄生态流量“一站一策”整改方案编制工作，并联合市级相关部门共同审定。开展水土保持项目治理项目4个，正在组织验收工作。组织划定市、县河道水功能区工作，实现了市县主要干支流水功能区划分全覆盖。

**7.水利改革持续深化。一是农业综合水价改革逐步深化。**2018年省上下达我市的目标任务为7万亩，目前，已安装计量设施7245套，建立农民用水者协会13个，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7.652万亩，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的109.31%。**二是水资源管理体制改革开展有序。**按照“费改税”要求，我局积极协作配合相关单位全面启动水资源税征收工作，确保了水资源税的足额征收。1～11月，全市水资源税入库1.028亿元。**三是水利“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按市“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调整优化办事指南，实现84.2%的审批事项实行“最多跑一次”，80%的行政审批项目从15个工作日压缩至7个工作日办结。

**8.依法科学管水能力进一步提升。一是水利依法行政能力不断增强。**围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开展了系列内容丰富、突出特色的宣传活动。全年窗口受理行政审批事项38件，提前办结率、群众满意率、归档率均达100%。**二是水事执法能力不断增强。**严厉打击侵占河库水域、违法设碍、违法采砂、乱倒乱弃等违法行为。结合环保督查和河长制工作，全年开展水政执法督导巡查共计36次，下发《督办通知书》1份，移交涉嫌违法线索函1份，处理群众举报涉河问题5件，对省挂牌督办涉嫌违反水法律法规的89家“散乱污”企业进行专项督导整治，较好的维护了全市正常的水事秩序。**三是安全生产监管能力不断增强。**强化在建工程的日常监管，出台《攀枝花市水务局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暂行制度》，开展季度专题会商会，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全覆盖体系。全面检查，组织开展质量监督执法检查，实现新开工建设项目质量监督覆盖率100%。开展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行动，共计开展检查142次，排查隐患158个，完成整改155个。

**9.党的建设进一步增强。**一是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增强“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和工作思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三重一大”、民主集中制、党建工作责任制、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等制度有效落实。**二是思想政治工作深入扎实。**持续推进“两学一做” 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组织学习和讨论交流30次，完成调研文章20篇。**三是党风廉政建设全面深化。**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十项规定，建立和完善预防腐败的体制和机制，积极配合市委第三巡察组、市委第二巡察组第七轮专项巡察组对局党组工作巡察，转变作风，正视问题，抓好整改。**四是**深入开展“五型”党组织和“四个机关”创建活动，“水润花城”党建品牌内涵进一步丰富。深入开展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干部职工思想素质和专业技术水平得到提升，展现了新时期水利人良好的精神风貌。

## 二、机构设置

## 攀枝花市水务局下属二级单位7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

纳入攀枝花市水务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攀枝花市水务局机关
2. 攀枝花市水政监察支队
3. 攀枝花市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
4. 攀枝花市地方电力管理站
5. 攀枝花市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分站
6. 攀枝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7. 攀枝花市胜利水库管理所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4445.59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71.36万元，下降13.12%。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性公用支出压减，当年工作任务变化2018项目比2017年项目支出比支出有所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3281.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80.51万元，占99.97%； 其他收入1.09万元，占0.03%。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3481.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6.99万元，占54.19%；项目支出1594.98万元，占45.81%。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392.77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51.35万元，下降12.91%。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性公用支出压减，当年工作任务变化2018项目比2017年项目支出有所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81.6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386.69万元，下降10%。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性公用支出压减，当年工作任务变化2018项目比2017年项目支出比支出有所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81.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万元，占0.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6.44万元，占7.37%；城乡社区支出226.65万元，占6.5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0.4万元，占0.01%；农林水支出2866.11万元，占82.32%；住房保障支出130.92万元，占3.7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481.62**，**完成预算79.2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103.58万元，完成预算95.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居住外地的离退休人员，结算支付较慢需结转下年使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50.78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58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项）：支出决算为0.4万元，完成预算100%。**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26.65万元，完成预算100%。**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777.25万元，完成预算100%。**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预算100%。**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一期建设项目尚未办理验收，未支付**。**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决算为476.87万元，完成预算94.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9.19”水毁恢复工程建设尚未完工，占地补偿等款项还未支付。**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支出决算为262.73万元，完成预算96.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剩余资金为**投标保证金**。**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84.96万元，完成预算100%。**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决算为70.18万元，完成预算36.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需结转支付；**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山洪灾害防治项目资金需结转作为汛期前的准备及防汛组织工作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支出决算为200.8万元，完成预算100%。**

**1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73.32万元，完成预算58.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建设**项目**（二期）**、**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二期）、河长制相关工作、**水资源涵养林建设项目、胜利水库大坝安全鉴定项目**等项目因工期长、需结转至下年使用。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30.9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86.9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99.9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87.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8.12万元，完成预算66.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了车辆管理，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厉行节约，压缩各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5.18万元，占93.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94万元，占6.11%。具体情况如下：

（图8：“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5.18万元,**完成预算66.5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10.11万元，下降18.28%。主要原因是加强了车辆管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9辆，其中：轿车3辆、越野车8辆、 大中型载客汽车1辆、其他车型7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5.18万元。主要用于防汛抗旱、农田水利建设、水土保持、河道管理及水利工程项目调研、检查、绩效考评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2.94万元，**完成预算7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0.22万元，下降6.9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全面压缩公务接待费开支。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4批次，17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94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省上和省内其他市州领导来攀考察调研农田水利建设、水土保持及防汛抗旱检查工作等。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9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接待省上和省内其他市州领导来攀考察调研农田水利建设、水土保持及防汛抗旱检查工作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二期）项目建设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严格按照预算要求，做到了“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合理使用财政资金，无超预算、无预算支出，无虚列支出、转移或者套取财政资金情况。未发现违规违纪情况，财务管理规范。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金使用合理,圆满完成目标任务。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市级防汛储备物资仓库租赁及代管费项目”“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二期）项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经营性）项目”等5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 市级防汛储备物资仓库租赁及代管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为2018年防汛抢险提供了实物物资保障。

2.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二期）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基本建成，全年预算数324万元，执行数为80.97万元，完成预算的25%。其余75%预算目标因项目未验收达到支付条件，尚未支付。通过项目实施，实现建设项目业主单位取用水量的实时在线监测、传输，保障了水资源税的足额征收。

3.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经营性）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20万元，执行数为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花城新区总发路南段工程、恒大城三期2个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完成了盐边县红格大面山农风光发电互补项目、大面山风电二期、仁和区普得光伏、泸州泸天化等4个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完成了西区竹林坡光伏、仁和区普得光伏等2个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同时，按进度开展了渝黔铁路、金沙电站、垃圾发电、向家坝灌区隧洞等4个重点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全面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

4.攀枝花市中高山区水利发展规划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95万元，执行数为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实施后，可以满足中高山区农业生产用水， 减少水、土、肥的流失，保护生态环境。带动林、牧、副、渔业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具有很好的社会效益。

5.维修养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确保水库水利工程安全、有效保障农业供水、饮用水源得到有效保护，进一步维护了社会稳定。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在维修养护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我单位管辖的水库及渠道地处偏远，点多、线长，临时性维修养护工程多，突发性强，年初维修养护计划不能完全反映实施项目，只能临时安排，与年初确定的计划有部分调整。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项目名称 | 市级防汛储备物资仓库租赁及代管费 |
| 预算单位 | 市水利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0 | 执行数: | 30 |
| 其中-财政拨款: | 30 | 其中-财政拨款: | 30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为2018年防汛抢险提供实物物资保障 | 为2018年防汛抢险提供了实物物资保障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 | 成本指标 | 完成市级防汛储备物资仓库租赁及代管费 | 全年预算30万元，为2018年防汛抢险提供实物物资保障 | 实际完成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为2018年防汛抢险提供了实物物资保障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  |
| 效益指标 |  |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  |
| 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项目名称 | 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二期） |
| 预算单位 | 中央、省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24 | 执行数: | 80.97 |
| 其中-财政拨款: | 324 | 其中-财政拨款: | 80.97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截至2018年底，建设任务完成80%,2019年6月底前完工，完成初步验收。 | 截至2018年底，建设任务完成80%%,2019年6月底前完工，完成初步验收，待省厅终验。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 | 完成项目总工程量的80% | 完成项目总工程量的80%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截止2019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 截止2019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100% | 截止2019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100%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待省厅验收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 已建工程不存在质量问题 | 已建工程不存在质量问题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截至2018年底，建设任务完成比例 | 截至2018年底，建设任务完成80% | 截至2018年底，建设任务完成80%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截至2019年6月底，建设任务完成比例  | 截至2019年6月底，建设任务完成100% | 截至2019年6月底，建设任务完成100%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 单价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 单价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 |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 工程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 工程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受益群众满意度90%以上 | 待省厅验收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项目名称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经营性）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分站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20万 | 执行数: | 120万 |
| 其中-财政拨款: | 120万 | 其中-财政拨款: |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开展已签合同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按合同及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进度完成监测工作。 | 全年共完成了12项水保监测及设施验收工作，全面完成绩效目标任务。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1.聘用人员工资2.项目运行费3.广告宣传费4.监测设施建安费5.项目劳务费6.打字复印费7.应付合作费 | 1.5名聘用人员工资；2.主要为技术服务项目支出差旅费、培训费、专用技术车辆费；3.印制宣传手册；4.修建径流小区；5.临时聘用人员劳务费；6.复印装订制作费；7.与技术服务单位合作费 | 1.5名聘用人员工资；2.主要为技术服务项目支出差旅费、培训费、专用技术车辆费；3.印制宣传手册；4.修建径流小区；5.临时聘用人员劳务费；6.复印装订制作费；7.与技术服务单位合作费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项目运行费 | 符合水土保持技术规范，验收项目通过行政部门备案 | 符合水土保持技术规范，验收项目通过行政部门备案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项目运行费 | 根据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进度，推进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工作 | 根据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进度，推进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工作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1.聘用人员工资2.项目运行费3.广告宣传费4.监测设施建安费5.项目劳务费6.打字复印费7.应付合作费 | 1.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等全年74万；2.主要为技术服务项目支出差旅费、培训费、专用技术车辆费14万；3.印制宣传手册3万；4.修建径流小区5万；5.临时聘用人员劳务费4万；6.复印装订制作费3万；7.与技术服务单位合作费17万。 | 1.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74万；2.为技术服务项目支出差旅费、培训费、专用技术车辆费14.8万；3.办公费2.9万；4.维修费2万；5.复印费1.3万；5.技术合作费25万。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运行费 | 全年上缴税费10万。 | 全年上缴税费10万。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项目运行费 | 促进生产建设单位依法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水土资源和生态环境 | 促进生产建设单位依法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水土资源和生态环境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运行费 | 满意 | 满意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项目名称 | 攀枝花市中高山区水利发展规划编制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95 | 执行数: | 95 |
|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中-财政拨款: |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2018年3月开展攀枝花市中高山区水利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于2018年11月完成编制任务。 | 2018年3月开展攀枝花市中高山区水利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按主管局要求在规定时间2018年11月底前完成了规划编制任务及主管局内部审查工作。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业务科室立即各抽调专业技术人员组成攀枝花市中高山区水利发展规划编制组；并安排车辆和驾驶员分别于今年3月起就陆续开展了对我市三区两县的野外踏勘工作 | 1.聘用人员及驾驶人员工资和单位缴纳社保；2.主要为项目支出野外踏勘差旅费3.公务用车燃油消耗等费用；4.水文资料购买；5.项目支出的办公耗材；6.复印装订制作费； | 1.聘用人员及驾驶人员工资和单位缴纳社保；2.主要为项目支出野外踏勘差旅费3.公务用车燃油消耗等费用；4.水文资料购买；5.项目支出的办公耗材；6.复印装订制作费；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项目运行 | 按主管局要求在规定时间2018年11月底完成规划编制任务。 | 按主管局要求在规定时间2018年11月底前完成了规划编制任务及主管局内部审查工作。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项目运行 | 根据《攀枝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攀枝花市水资源综合规划〉、《攀枝花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以《攀枝花市水利“十三五”发展规划》为基础，围绕中高山区水利设施薄弱环节，遵循“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水利工作方针，结合产业结构调整，统筹农村生活、生产用水，大力发展中高山区水利设施建设，保障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 根据《攀枝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攀枝花市水资源综合规划〉、《攀枝花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以《攀枝花市水利“十三五”发展规划》为基础，围绕中高山区水利设施薄弱环节，遵循“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水利工作方针，结合产业结构调整，统筹农村生活、生产用水，大力发展中高山区水利设施建设，保障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1.聘用人员及驾驶人员工资和单位缴纳社保；2.主要为项目支出野外踏勘差旅费3.公务用车燃油消耗等费用；4.水文资料购买；5.项目支出的办公耗材；6.复印装订制作费； | 1.聘用人员及驾驶人员工资和单位缴纳社保68万；2.主要为项目支出野外踏勘差旅费0.6万3.公务用车燃油消耗等费用3万；4.水文资料购买20万；5.项目支出的办公耗材0.6万；6.复印装订制作费2.8万； | 1.聘用人员及驾驶人员工资和单位缴纳社保67.67万；2.主要为项目支出野外踏勘差旅费0.77万3.公务用车燃油消耗等费用3万；4.水文资料购买19.98万；5.项目支出的办公耗材0.55万；6.复印装订制作费3.03万；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运行  | 满足中高山区农业生产用水，减少旱灾损失带动林、牧、副、渔业发展具有很好的社会效益 | 满足中高山区农业生产用水，减少旱灾损失带动林、牧、副、渔业发展具有很好的社会效益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项目运行  | 规划项目的实施可减少水、土、肥的流失，提高灌区的湿度，滋润灌区土壤，促进林木及草本的生长，刷新现在枯黄的自然景色，利于人、畜的生存与发展，从而保护生态环境，具有一定生态效益。 | 规划项目的实施可减少水、土、肥的流失，提高灌区的湿度，滋润灌区土壤，促进林木及草本的生长，刷新现在枯黄的自然景色，利于人、畜的生存与发展，从而保护生态环境，具有一定生态效益。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满意 | 满意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项目名称 | 维修养护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胜利水利工程运行中心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80 | 执行数: | 86.19 |
| 其中-财政拨款: | 80 | 其中-财政拨款: | 80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完成胜利水库闸门维修、完成配电房及配电设施改造 、完成胜利水库大坝坝坡除草、白蚁防治、水库绿化管护、渠道维修养护，确保水库正常运行 | 已完成胜利水库闸门维修、完成配电房及配电设施改造 、完成胜利水库大坝坝坡除草 、水库绿化管护、渠道维修养护，水利工程正常运行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渠道巡查整治 | 开展日常抽查80余次，开展专项检查15余次。出动人员100次，整治和维护渠道；清理疏通阿署达支渠垮塌淤堵泥石 | 共开展日常抽查100余次，开展专项检查20余次。出动人员120次，整治和维护渠道65Km清理疏通阿署达支渠40m的渠道垮塌淤堵泥石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林木、绿化管护及坝坡除草 | 库区范围内绿化树木管护，包括施肥、除草、浇水等，面积约120亩，库区范围内所有林地管护，防止乱砍滥伐等， 一年4次大坝坝坡除草，面积约3万平方米/次  | 完成库区范围内绿化树木管护面积约120亩，完成库区范围内所有林地管护，防止乱砍滥伐等，开展了一年6次大坝坝坡除草，面积约3万平方米/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配电房及配电设施改造 | 配电房及配电设施改造 | 完成了配电房及配电设施改造，供电设施设备运行正常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水库环境整治、漂浮物清捞 | 开展标语、标识标牌制作、库区巡逻、隔离网维护、清捞清运库区垃圾  | 制作标语、标识标牌50块及宣传册制作发放、库区巡逻每周两次、180米隔离网维护、清捞运输库区垃圾500多吨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闸门检修、维护 | 闸门等结构件维修维护 | 闸门等结构件维修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渠道巡查整治劳务费及工程款、配电房及配电设施改造款、清漂劳务费、清运费等、闸门运行维修维护费、林木绿化管护费等 | 及时支付标语标示牌制作费、宣传费 ；闸门运行、绿化用电费；渠道维修、配电房改造经费；防汛物资及抢险机械租赁费；巡查等劳务费支付；监控维修维护、值班楼维修维护等  | 已支付标语标示牌制作费、宣传费9.96万；闸门运行、绿化用电8.2万；渠道维修、配电房改造等28万；防汛物资及抢险机械租赁费0.55万；劳务费9万；监控维修维护、值班楼维修维护等24.29万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修养护经费 | 确保水库水利工程安全、保护饮用水源、提高水质、促进社会稳定 | 保证了水库水利工程安全、保护饮用水源、提高水质、促进社会稳定 |
| 满意度指标 | 灌区群众及水利工程管理考核满意度 | 维修养护经费 | 满意 | 满意 |

1.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水务局部门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经营性）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2018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经营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攀枝花市水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3.74万元，比2017年减少10.1万元，下降5.49%。主要原因是降低了行政运行成本，继续严控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攀枝花市水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1.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1.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设备及**办公设备购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水务局共有车辆19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防汛应急保障。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4.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7、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8.**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儿童福利（项）**：指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指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更新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防险、大中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2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指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2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指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包括规划制定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理、开发技术的示范、监督执法等支出以及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措施和各项管理保护活动的支出。

2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指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 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进 65 行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规划，水量分配方案、节水以及 相关标准的制定及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流域或跨流域水资源 调度，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取水许可、江河湖库及水源地保 护监管，水资源公报发布，基础资料整编，水量调度，节约 用水，设备仪器运行维护，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审定水域 纳污能力和限制排污控制，水资源论证，地下水资源管理， 超采区治理和保护，用水定额管理，水务管理和各项保护管理等。

2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指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山洪灾害防治等。

2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指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技术推广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国内外先进水利技术的引进、试验、技术创新、推广、应用、宣传等。

2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攀枝花市水务局

部门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水务局下属二级单位7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

1. 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水行政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2.负责全市水资源统一管理、水资源保护工作。3.负责全市农村供水行业管理指导和监督工作。4.负责全市水土保持工作。5.负责全市地方水电行业按理工作。6.负责全市江河的综合开发与管理工作。7.指导农村水利工作。8.指导全市水务发展和水务行业劳动保护、科技推广、安全生产工作。9.负责防治水旱灾害，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市防洪抢险及抗旱工作。10.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11.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2018年年末实有人员145人，其中：在职人员98人，离休人员2人，退休人员45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3281.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80.51万元，占99.97%； 其他收入1.09万元，占0.03%。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3481.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6.99万元，占54.19%；项目支出1594.98万元，占45.81%。

1.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围绕市委、市政府“四个加快建设”和“做好钒钛、阳光两篇文章”目标，努力做实、做细、做精水利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了省、市目标任务，在预算保障上，将部门目标和工作任务紧紧联系在一起，合理安排资金，达到部门职责与预算项目实施内容匹配，财政资源搭配合理的要求。

（二）专项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支出专款专用，基建款项严格按照市财政支付局的要求按工程项目进度拨付；在设备购置过程中，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

1. 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更加合理安排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发挥水利资金的更大效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18年我局严格按照预算要求，做到了“先有预算，后有支出”，贯彻落实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各级政府要坚持过紧日子精神，合理使用财政资金，无超预算、无预算支出，无虚列支出、转移或者套取财政资金情况。未发现违规违纪情况，财务管理规范。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有待提高，存在追加预算的情况，二是政府采购预算的执行受相关程序的影响，会影响支付进度。

（三）改进建议

一是加强《预算法》的学习，增强预算法规意识；二是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按照对标先进的要求依法依规对工作确需的经费申报预算，如环保督查要求的有关规划编制，水质监督等工作经费；三是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执行预算内投资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高预算绩效。

## 附件2

**2018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

**（经营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完成了花城新区总发路南段工程、恒大城三期2个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完成了盐边县红格大面山农风光发电互补项目、大面山风电二期、仁和区普得光伏、泸州泸天化等4个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完成了西区竹林坡光伏、仁和区普得光伏等2个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同时，按进度开展了渝黔铁路、金沙电站、垃圾发电、向家坝灌区隧洞等4个重点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全面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按合同有序的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完成2个水土保持方案编制；4个项目水土保持监测；2个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4个重点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年度报告。全面促进生产建设单位依法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水土资源和生态环境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按合同承担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工作。根据签订的水土保持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开展全年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工作。

2、项目管理

2018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费用预算为120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项目运行费、广告宣传费、监测设施建安费、项目劳务费、打字复印费、应付合作费等。实际支出120万元。

3、项目绩效

2018年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完成12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工作；符合水土保持技术规范，验收项目通过行政部门备案；根据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进度，推进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工作；项目实际支出120万元（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74万；为技术服务项目支出差旅费、培训费、专用技术车辆费14.8万；办公费2.9万；维修费2万；复印费1.3万；技术合作费25万）

2018年项目效益情况：全年上缴税费10万，上缴财政非税收入156.5万；促进生产建设单位依法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水土资源和生态环境；4个省级项目均通过自主验收和省水保局备案，业主单位对该单位的技术服务工作感到非常满意。

三、存在主要问题：无

四、相关措施建议：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